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之行動**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所有**中國潤東汽車集團有限公司**之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交予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人，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潤東汽車

China Rundong Auto Group Limited

中國潤東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65)

**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之通函的補充通函
有關建議更換核數師
及
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本補充通函應與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致本公司股東(「股東」)之通函(「原通函」)一併閱讀。

中國潤東汽車集團有限公司謹訂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一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上海長寧區天山西路567號神州智慧天地9樓1號會議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載於本補充通函第5頁。隨函亦附奉股東週年大會適用之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除另有界定外，本補充通函所用詞彙與原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請按照隨附之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印列之指示將表格填妥及簽署，並盡快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且無論如何不得遲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九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香港時間)或於股東週年大會或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填妥及交回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六日

目 錄

	頁次
董事會函件	
緒言	1
建議更換核數師	2
補充通告及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	2
責任聲明	3
推薦建議	4
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5



潤東汽車

China Rundong Auto Group Limited

中國潤東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65)

執行董事：

楊鵬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Mei Jianping先生

李港衛先生

肖政三先生

李鑫先生

註冊辦事處：

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

中國上海

長寧區

天山西路567號

神州智慧天地9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敬啟者：

**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之通函的補充通函
有關建議更換核數師
及
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緒言

本補充通函應與原通函一併閱讀。本補充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i)有關建議變更核數師的進一步資料；及(ii)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及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

董事會函件

建議更換核數師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宣佈，基於本集團管理成本控制的相關考量，本公司已與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一致同意不再續聘其為本公司核數師，安永將於其目前任期屆滿後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一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本公司核數師。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董事會已基於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建議作出決議，於安永退任後建議委任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新核數師，任期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開始直至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之後的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惟須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

安永已作出書面確認並無有關其退任的事項須提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確認安永與本公司之間並無分歧，亦無有關建議更換核數師的事項須提請股東垂注。由於安永尚未開始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賬目的任何審計工作，董事會預期本公司更換核數師的建議不會對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度審核有任何影響。

補充通告及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

由於連同原通函一併寄發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原有代表委任表格（「首份代表委任表格」）並無載列本補充通函所載有關安永退任後建議委任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茲就建議委任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新核數師之經修訂決議案，於本補充通函第5頁載列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並隨本補充通函附奉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

不論閣下是否有意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務請按照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所印備之指示盡快及無論如何在不遲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時間前48小時（即不遲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九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香港時間））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截止時間」）填妥表格。委任或擬委任受委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務請特別注意下列有關填妥及交回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之安排：

1. 股東如尚未將首份代表委任表格送交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並有意委任受委代表代其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務請交回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在此情況下，首份代表委任表格不應送交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董事會函件

2. 股東如已將首份代表委任表格送交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謹請注意：
- (i) 倘於截止時間前並無將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送交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則經填妥之首份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其提交之有效代表委任表格。股東以此方式委任之受委代表將有權酌情就任何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首份代表委任表格所述者以外而在股東週年大會正式提呈之決議案(包括本補充通函所載有關於安永退任後建議委任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投票或放棄投票；
 - (ii) 倘於截止時間前將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送交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則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將廢除並取代其先前提交的首份代表委任表格。經填妥之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股東提交之有效代表委任表格；及
 - (iii) 倘於截止時間後將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送交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或於截止時間前送交惟填寫有誤，則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無效。首份代表委任表格(如填寫正確無誤)即被視作該股東交回之有效代表委任表格。股東以此方式委任之受委代表將有權酌情就任何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首份代表委任表格所述者以外而在股東週年大會正式提呈之決議案(包括本補充通函所載有關於安永退任後建議委任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投票或放棄投票。因此，謹此建議股東不應於截止時間後才提交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有關股東如欲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必須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謹請股東注意，填妥及交回首份代表委任表格及／或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責任聲明

本補充通函(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補充通函所載資料於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當中所載任何聲明或本補充通函產生誤導。

董事會函件

推薦建議

除原通函所載之推薦建議外，董事認為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於安永退任後建議委任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因此，董事建議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相關決議案。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中國潤東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楊鵬
主席
謹啟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六日

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潤東汽車

China Rundong Auto Group Limited

中國潤東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65)

茲提述中國潤東汽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一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長寧區天山西路567號神州智慧天地9樓1號會議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之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該通告」)。有關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之建議決議案的詳情已載於該通告。

茲補充通告股東週年大會將按原定計劃舉行。本公司將召開股東週年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不論有否修訂)通過該通告所載的決議案連同因應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六日之補充通函(「補充通函」)所載事項而作出如下經修訂的第3項決議案：

3. 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退任後委任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除上文所述者外，該通告所載的所有決議案仍將具有十足效力。

承董事會命
中國潤東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楊鵬
主席

中國上海，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六日

附註：

1. 隨補充通函附奉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有關填寫及提交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的特別安排，請參閱補充通函第2至3頁。
2. 除上述建議經修訂決議案外，股東週年大會的所有其他事項均維持不變。有關提請股東週年大會審議及批准的其他普通決議案、股東週年大會出席資格、委任代表安排、登記程序、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及其他有關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及該通告。
3. 於本補充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楊鵬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Mei Jianping先生、李港衛先生、肖政三先生及李鑫先生。